

云南省招生考试院

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关于全面做好2020年9月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考点：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的安排，2020年上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笔试）延考第二次考试将于9月19日举行。根据我省疫情防控工作实际，就加强疫情防控管理，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落实防疫工作要求

各考点要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下发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四六级组考防疫工作的指导意见》（下称“《指导意见》”），制定实施细则，就组考过程各方面的防疫管理落实具体措施，确保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身体健康，保证考试顺利实施。

各考点要增设一名副主考专职负责涉疫常规工作和突发事件处置，增加考点主考、副主考、监考员等防疫工作职责，完善考点内、考场内防疫工作流程和处置流程。

疫情防控下的本次考试，各考点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对组考的各个重要环节要亲自部署、把关、协调、监督，各项考务工作要提前进行准备或演练。

二、做好涉考人员身体健康状况监测和排查

考务人员和考生必须符合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及返校条件。考点可根据学校的日常防疫防控要求对考生进行

健康状况监测和排查。考前出现身体异常情况的，依据卫健、疾控和医疗机构意见，综合研判考生是否能参加本次考试。如考生为无症状感染者、疑似患者、病例密切接触者的，不得参加本次考试，统一进行登记后逐级报教育部考试中心后办理退费手续。综合研判后不具备参加组织考试工作条件的，考试工作人员不得承担考试工作。

三、严格落实各项防疫工作措施

各考点要按照《指导意见》要求落实物资准备、考试材料管理、身体健康状况监测、考场设置、防护和消毒等措施。

一是各考点要做好防疫防控物资的准备工作，落实佩戴口罩、考场消毒、入场体温检测、一次性用品防护等措施。

二是考务工作人员和监考教师在考试组织过程中须全程佩戴口罩。各考点要提前提醒考生佩戴口罩进入考点，考生进入考场落座后可自行选择是否佩戴口罩，在入场验证时须摘下口罩进行人证比对，否则监考人员有权拒绝考生进入考场，并视为自愿放弃考试。

三是全面落实入场体温检测，所有考生、考试工作人员体温低于 37.3°C 方可进入考点。经两次以上不同检测设备测量，体温仍然超过 37.3°C 的，要经过与校医或卫健疾控等专业人员进行综合研判后，确定考生是否能够进入备用隔离考场进行考试。

四是设置备用隔离考场，对身体情况异常，综合研判后可参加考试的考生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在备用隔离考

场参加考试的考生要加强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防护，对考试材料要单独封装，消毒后单独上交。各考点如有在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的情况，要单独上报。

五是加强领、交卷过程及试卷保管过程人员管理，加强个人防护和身体健康状况监测。

四、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各考点要按照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和教育部考试中心《指导意见》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开展模拟演练，确保考试工作人员全面掌握体温检测方法、防疫基本技能和考点内处置流程。

